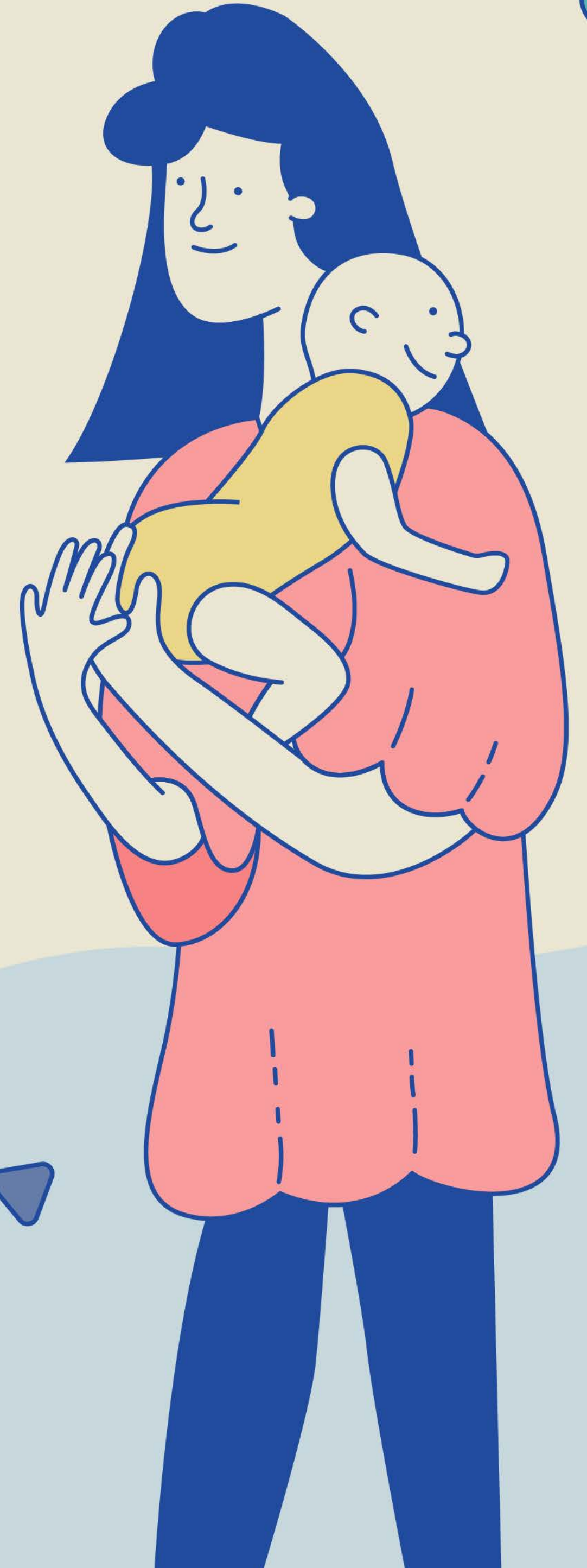




當中央
托育新制
遇上北市

助妳好孕
專案

未滿 2 歲托育篇



107年8月1日起，中央托育新制上路了！

主要內容包含有：



準公共化服務

私托/保母若與政府簽約
確保服務品質，提供補助給家長



擴大育兒津貼

擴大發給對象
取消父母末就業條件限制

原已領取托育補助者，因新舊制轉換，不用重新申請

因應中央托育新制上路，
因臺北市民生物價及托育費用較高，

提供
臺北市政府

補助額度不縮水，家長負擔不增加

臺北市的家長可以得到什麼補助？

托育東西軍

寶寶交給誰照顧？



在家自己帶

父母照顧
有保母證照之親屬保母
結訓親屬保母



公托

大公托
小家園



準公共化

☒ 有與政府簽約的
托嬰中心／保母



非準公共化

☐ 沒有與政府簽約的
托嬰中心／保母

在家自己帶



父母照顧



有保母證照
三親等內親屬保母

= 有取得保母證照的爺奶



結訓
三親等內親屬保母

= 有受過保母訓練課程
並結訓的爺奶

已經有送公共或準公共化托嬰中心／保母的幼兒，不能申請這裡的補助喔！



父母照顧

衛福部：中央育兒津貼

第 1 胎

第 2 胎

第 3 胎⁺

2,500

2,500

3,500



有保母證照
親屬保母

衛福部：中央育兒津貼

臺北市提供協力照顧補助

2,500

2,500

3,500

3,000

3,000

3,000

家長可領金額

5,500

5,500

6,500



結訓親屬保母

衛福部：中央育兒津貼

臺北市提供協力照顧補助

2,500

2,500

3,500

2,000

2,000

2,000

家長可領金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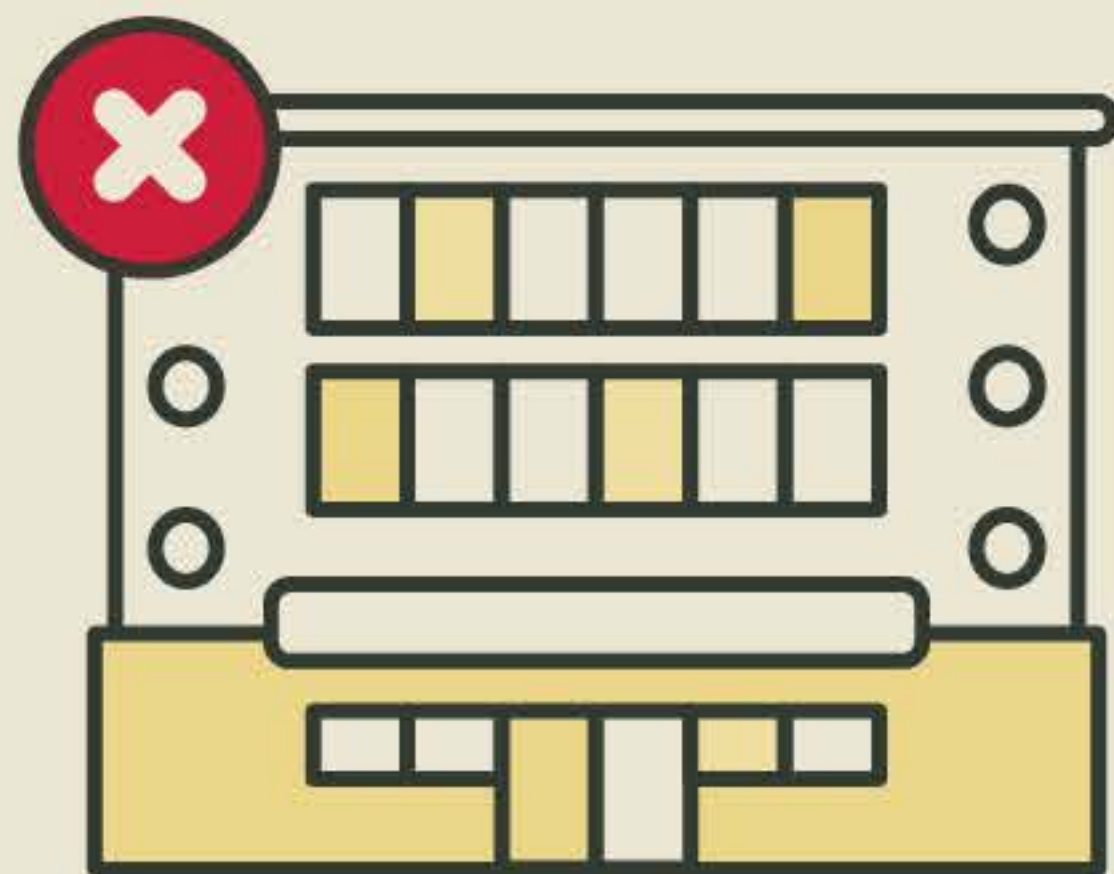
4,500

4,500

5,500

中央補助中低收入戶+1,500，低收入戶+2,500

在家自己帶申請條件



幼兒未送公共或
準公共化托嬰中心／保母

如果選擇的私托或是保母
與政府沒有簽約，可以申請！



所得稅率
未達 20% 的家庭



未領取
育嬰留職停薪津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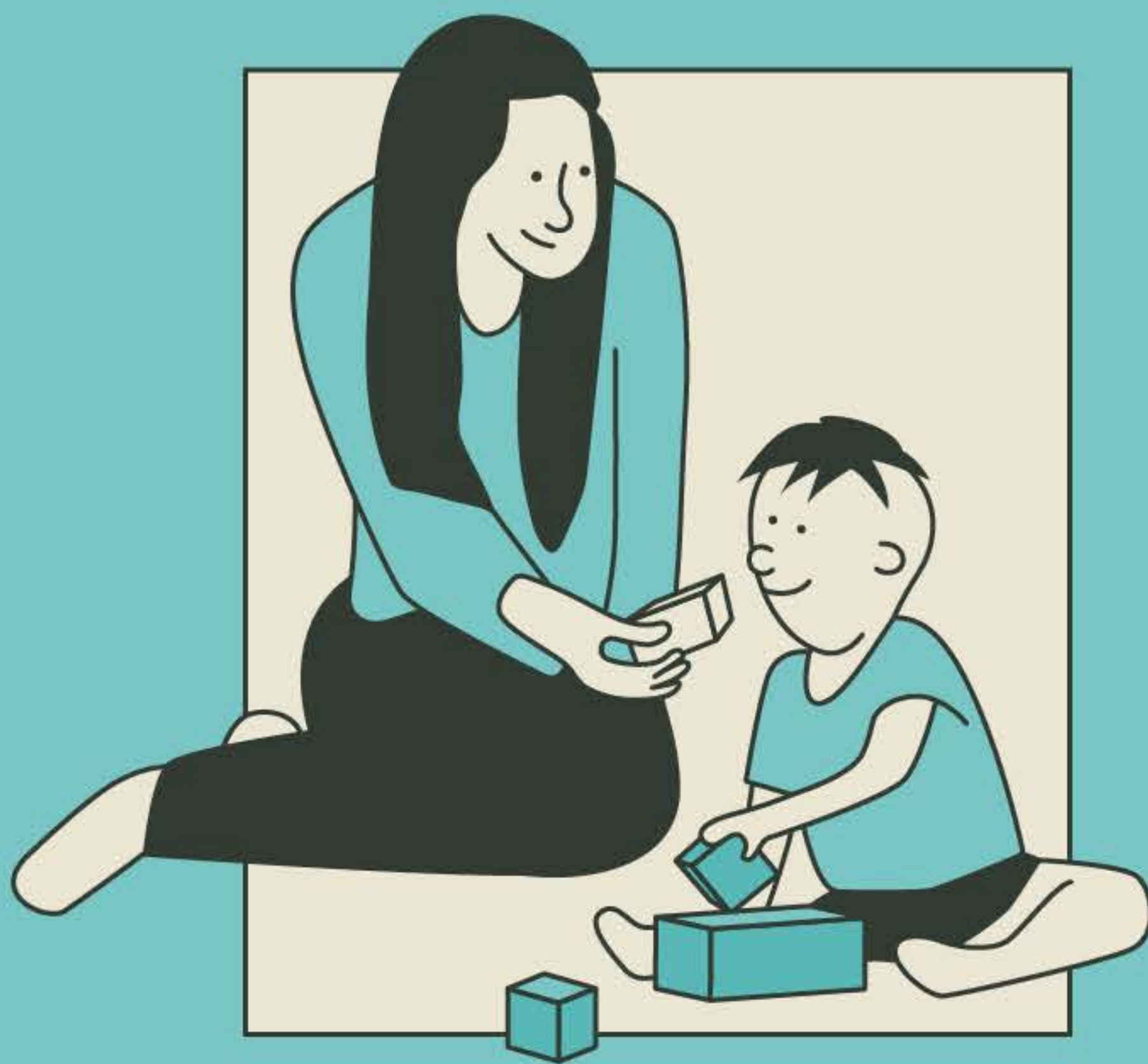
申請方式

中央育兒津貼：到**兒童戶籍所在地區公所**申請

協力照顧補助：到兒童送托之**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或托嬰中心**申請

PS. (1) 明年 (108年) 8月起，中央育兒津貼可領到未滿5歲 (2) 申請臺北市協力照顧補助，兒童及父母均需設籍臺北市

送公托



公辦民營
托嬰中心

大公托



社區公共
托育家園

小家園



第 1 胎

第 2 胎

第 3 胎⁺

大公托



公辦民營托嬰中心

衛福部：公共化補助

臺北市提供友善托育補助

家長可領金額

3,000

2,500

5,500

3,000

3,000

6,000

4,000

3,000

7,000

小家園



社區公共托育家園

衛福部：公共化補助

臺北市提供友善托育補助

家長可領金額

3,000

4,000

7,000

3,000

6,000

9,000

4,000

6,000

10,000

中央補助中低收入戶+2,000，低收入戶+4,000

送公托申請條件



所得稅率
未達 20% 的家庭



每週送托
達 30 小時以上
包含日間、夜間及
全日托育



未領取
育嬰留職停薪津貼



未領取
育兒津貼

申請方式

中央及北市友善托育補助：送托後**15天內**向托嬰中心提出申請

申請臺北市友善托育補助，兒童及父母均需設籍臺北市

送準公共化保母／托嬰中心

有與政府簽約



準公共化保母

有與政府簽約之
合格登記保母



準公共化托嬰中心

有與政府簽約之
私立托嬰中心

查詢有簽約的準公共化名單，請至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網站



準公共化保母/
托嬰中心

衛福部：準公共化補助

臺北市提供友善托育補助

家長可領金額

第 1 胎

第 2 胎

第 3 胎⁺

6,000

6,000

7,000

4,000

6,000

6,000

10,000

12,000

13,000

中央補助中低收入戶+2,000，低收入戶+4,000

送準公共化保母／托嬰中心申請條件



所得稅率
未達 20% 的家庭



每週送托
達 30 小時以上
包含日間、夜間及
全日托育



未領取
育嬰留職停薪津貼



未領取
育兒津貼

申請方式

中央及北市友善托育補助：送托後**15天內**向**托嬰中心**提出申請

申請臺北市友善托育補助，兒童及父母均需設籍臺北市

送非準公共化保母／托嬰中心

沒有與政府簽約



未簽約結訓保母
未簽約學歷保母



未簽約證照保母
未簽約托嬰中心



未簽約結訓保母
未簽約學歷保母

衛福部：中央育兒津貼

臺北市提供協力照顧補助

家長可領金額

第 1 胎

2,500

2,000

4,500

第 2 胎

2,500

2,000

4,500

第 3 胎⁺

3,500

2,000

5,500



未簽約證照保母
未簽約托嬰中心

衛福部：中央育兒津貼

臺北市提供協力照顧補助

家長可領金額

2,500

3,000

5,500

2,500

3,000

5,500

3,500

3,0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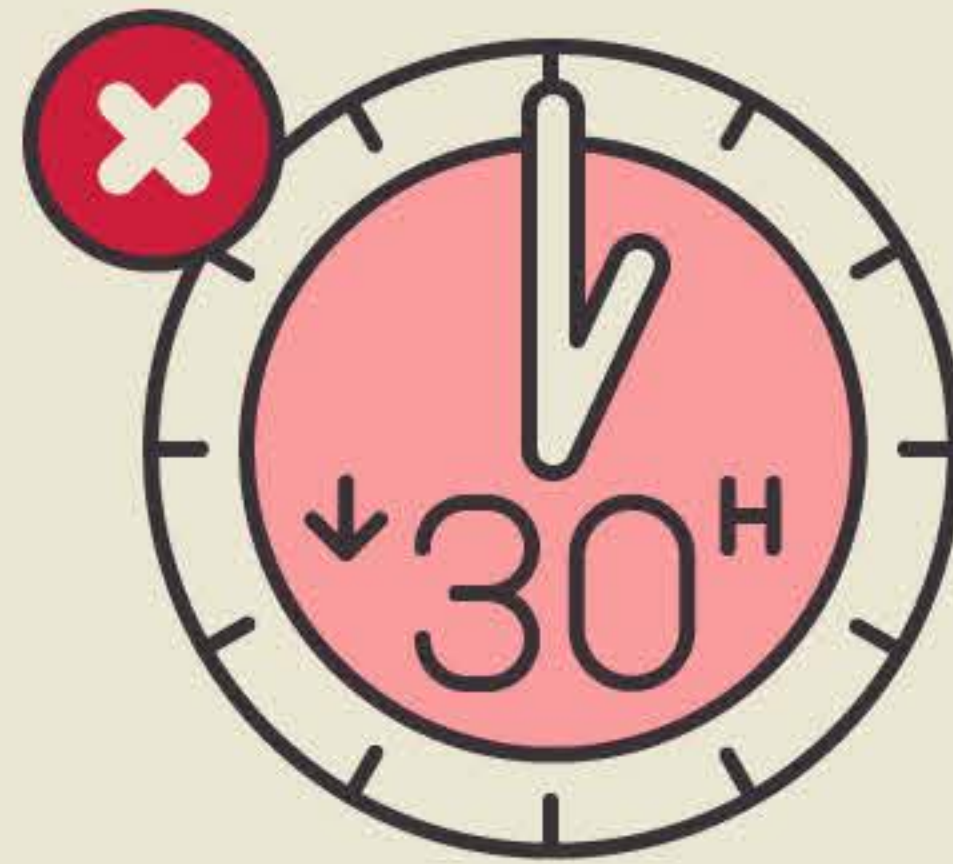
6,500

中央補助中低收入戶+1,500，低收入戶+2,500

送非準公共化保母／托嬰中心申請條件



所得稅率
未達 20% 的家庭



每週送托
達 30 小時以上
包含日間、夜間及全日托育



未領取
育嬰留職停薪津貼

申請方式

中央育兒津貼：到**兒童戶籍所在地區公所**申請

協力照顧補助：到兒童送托之**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或托嬰中心**申請

PS. (1) 明年 (108年) 8月起, 中央育兒津貼可領到未滿5歲 (2) 申請臺北市協力照顧補助, 兒童及父母均需設籍臺北市



若對新制還有疑問，

請撥打臺北市1999市民當家熱線
(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分機1622-1625)



臺北市政府民政局
Department of Civil Affairs,
Taipei City Government

廣告